化学化工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

工作方案

根据教育部《关于印发“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5 年）”的通知》（教督〔2021〕1 号）、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《关于做好“十四五”期间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通知》（国教督办函〔2022〕36 号）和学校《关于印发“西北师范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”的通知》（西师发〔2023〕185号）精神，按照学校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**一、指导思想**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牢固树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。以评促建、以评促改、以评促管、以评促强，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加强学院人才培养体系建设，加强教学管理，促进学院内涵发展、特色发展和创新发展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**二、工作原则**

（一）坚持立德树人。把牢社会主义办学方向，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院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，构建“三全育人”格局和“五育并举”培养体系。

（二）坚持推进改革。进一步落实“以本为本”“四个回归”，深化人才培养改革，强化学生中心、产出导向、持续改进、以评促改，实现高质量内涵式发展。

（三）坚持问题导向。根据自评及审核评估反馈的“问题清单”，严把正确办学方向，突出办学特色，进一步创新人才培养模式。

（四）坚持方法创新。综合运用互联网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，使评建工作融入到日常教学工作中，提高工作实效。

**三、组织机构及主要职责**

为做好迎评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，顺利完成审核评估工作各项任务，学院成立评建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领导、组织学院评建整体工作。

**学院审核评估工作组**

组 长：王秀珍 宋鹏飞

副组长：黄静伟

成 员：陈芳、苏瀛鹏、郭昊、史兵兵、杨倩、姚虹、杨玉英、唐小华、李岩、王庆涛、曾巍、冯涛、姚小强、周鹏鑫、陈晶、张洋、魏强兵

工作职责：领导全院审核评估工作，研究部署和统筹协调总体评估工作；审定学院审核评估工作方案、自评报告等重要材料；定期召开工作会议，指导、监督和检查评建工作；审议、协调和决策评建工作的重大事项、政策措施；落实评建工作经费，为评建工作提供政策支持和条件保障。

领导小组下设秘书组、自评报告组、质量保障建设组、学生工作组、协调组、宣传组，负责评建工作的具体实施。成员组成和工作职责与分工具体如下：

**1.秘书组**

组长：黄静伟

责任人：姚虹

联络人：马江平

主要职责：

（1）组织学习、研读《关于印发“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5 年）”的通知》《关于印发“西北师范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”的通知》等文件，确保全员知晓评建工作的意义和相关知识。

（2）制订审核评估工作方案，制定工作计划，分解工作任务，落实目标责任。

（3）督促评建工作，及时掌握评建工作进展，研究和协调解决评建中发现的问题。

（4）配合学校做好专家进校、进学院走访考察的汇报准备等各项工作。

**2.自评报告组：**

组长：姚虹

成员：杨倩、杨玉英、唐小华、曾巍、冯涛、李明、王洁、王换换、朱丽萍、马晓炜、杨帆、马江平、王琼、梁丽洁、方有琴

主要职责：

（1）总结上一轮评估以来的整改情况及成效；

（2）学习和理解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和审核点，确保评估的准确性和有效性；

（3）结合学院实际情况，对标对表进行自查，挖掘学院在办学目标、师资队伍、教学资源、培养过程、学生发展、质量保障等方面的优势和不足，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和方案；

（4）负责统筹协调自评材料的收集和整理，确保材料的完整性和准确性；汇总并分析评估数据，包括但不限于：课程教学质量评估数据、教师科研成果数据、学生学业成绩数据、毕业生就业情况数据等；

（5）撰写学院自评报告，包括但不限于：学院概况、师资队伍、学科建设、教学质量控制、科研成果、学生培养、毕业生就业等方面的情况，并制作PPT；

（6）整理支撑材料；

（7）协助完成其他报告材料。

**3.质量保障建设组**

组长：唐小华

成员：姚虹、王洁、朱丽萍、姚小强、周鹏鑫、陈晶、张洋、魏强兵、丁文斌、李明、学院教学督导组

主要职责：

（1）学校和学院的教学质量保障文件整理完善；

（2）对教师提供的教学材料和课程设计进行评估，包括教材选用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等，以监督教师遵守教学道德规范和确保教学质量符合要求；

（3）检查近三年的毕业论文、试卷等材料，以确保质量符合要求；

（4）负责教学档案的管理，包括本科生毕业论文、实习材料和考试试卷等工作，并按照要求进行分类、整理和归档；

（5）协助整理自评报告支撑材料。

**4.学生工作组**

组长：陈芳

成员：杨帆、马晓炜、各班班主任

主要职责：

（1）配合宣传组开展审核评估相关宣传活动，具体任务包括：参与宣传计划制定、协助宣传内容制作、参与宣传活动组织等；

（2）学风建设：每月组织开展1次学风检查，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。具体任务包括：制定学风建设方案、组织学风检查工作、监督课堂纪律、加强考试管理、落实学习计划等；

（3）学生管理：加强对学生日常学习生活的管理，包括学生考勤、日常行为引导、考试管理、违纪处理等工作，确保学生行为规范。同时，关注学生心理健康，组织心理辅导和开展心理健康宣传活动；

（4）协助其他工作组开展学生工作，提供必要的学生管理和组织支持，共同推进审核评估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**5.协调组**

责任领导：宋鹏飞

责任人：黄静伟

主要职责：

（1）负责协调化学化工学院与学校各相关部门之间的联系，为评建工作提供条件保障；

（2）负责专家进校在化学化工学院考察活动的协调工作，确保专家与学院各个层面的沟通及时、通畅。

**6.宣传组**

责任领导：学院书记

责任人：姚虹、方有琴、朱丽萍

主要职责：

（1）组织动员师生参与评建工作，推进化学化工学院教风、学风和校园文化建设；

（2）营造评建工作氛围，做好学院评建工作宣传报道；

（3）进行审核评估等系列专题报道。

**四、工作阶段及主要任务**

**（一）启动动员（2023.12-2024.02）**

1.组织学习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的精神和要求，提升全院师生对评估方案的理解和认识，统一思想认识；

2.召开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动员会，部署学院审核评估工作；

3.根据学校审核评估工作方案，制定学院审核评估工作计划，明确工作目标、工作内容、细化工作任务和时间节点，责任到人。

**（二）自评自建（2024.03-2024.08）**

1.全面总结上一轮审核评估以来的整改情况以及成效；

2.对照审核评估指标体系，依据审核重点等梳理学院规章制度、基础数据和相关材料，梳理基本教学文件、教学档案，形成问题清单，修订和完善相关制度文件，开展整改建设工作；

3.学院各部门根据分工完成分项自评报告撰写和支撑材料整理，完成《化学化工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报告》和教育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，提交审核评估领导小组审核；

4.总结学院本科教育教学的经验和特色优势等，多措并举对全院师生进行审核评估分类培训；

5.学院领导班子对学院各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全面检查，整顿教学秩序、规范教学行为，开展课堂、实践教学、毕业论文等专项检查，提出整改意见。

**（三）预评估（2024.09-2024.10）**

1.学院审核评估工作组根据预评估的意见和建议，不断完善充实各项材料，整改提高，持续改进；

2.根据学校要求，组织开展 2023-2024 年度本科教育教学状态数据预填报工作，分析学院教学基本状态数据，做好相关数据解释说明；

3.完成《自评报告》、本科教育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、本科教学质量报告、支撑材料、专家进学院考察工作方案、专家案头材料、专家进学院工作指南等材料的定稿工作。优化完善专家考察走访、听课看课、座谈访谈、反馈等环节方案。

**（四）专家评估（2024.11）**

1.线上评估。按照审核评估线上评估要求，做好文件资料的信息化，线上提交学院自评报告及相关支撑材料，做好线上访谈座谈、看课听课、线上调阅材料的支持配合工作。

2.线下考察。专家进学院评估期间，积极配合专家做好材料调阅、走访调研、座谈访谈、课堂教学与实践教学观摩、教学设施考察等服务保障工作，为专家提供便利的工作条件。

**（五）限期整改（2024.11-2026.11）**

1.召开评估工作总结大会，全面总结审核评估工作。对照审核评估报告（含问题清单）及专家现场考察提出的意见和建议，形成整改台账，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；

2.坚持问题导向，排查薄弱环节，找准问题根源，提出解决举措，建立整改台账，持续跟进整改进展，确保整改取得实效，完成并提交《整改报告》。

**五、工作要求**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积极配合。审核评估是对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的一次全面检验，学院领导班子和全体师生要高度重视，充分调动学院师生全院参与，提高思想认识，以良好精神风貌迎接审核评估，确保学院评估工作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统筹协调，团结协作。学院要树立全院一盘棋的思想，互相支持、协调一致、密切配合，认真做好每一阶段工作；科学部署，强化落实，确保审核评估工作落实落细、有序推进。

（三）以评促建，评建结合。按照审核评估指标体系，坚持“以评促建、以评促改、以评促管、以评促强”的原则，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有效建立教学质量持续改进的良性循环体系，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

（四）找准问题，突出特色。根据评估指标体系，梳理学院存在的问题与不足；同时，充分挖掘教育教学工作中的特色优势，为学院的特色亮点展示提供有力支撑。